

##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电话、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在北京市朝阳区十里堡北里28号北京丽景湾国际酒店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会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8名，董事傅军先生因工作原因未出席现场会议，委托董事长马晨山先生参加。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马晨山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三）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计提2020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1）。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28）。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董事会关于2020年度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八）听取了公司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丁明山先生、杨金国先生、赵仲杰先生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九）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本公司2020年度合并利润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85,505,522.46元，本公司（母公司）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5,634,303.71元，按照《公司法》的规定提取10%的法定盈余公积金563,430.37元，加上公司以前年度累计未分配利润265,782,348.37元，报告期末公司未分配的利润为270,853,221.71元。

2020年以来新冠肺炎疫情致使公司旗下房地产销售、四大景区、旅行社及酒店、商场的业务均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公司整体经营出现亏损，严重影响了公司的现金流入，导致公司资金紧张，偿债压力较大。综合考虑公司实际情况及资金需求等因素，为保障公司平稳运营，公司2020年度暂不进行现金利润分配，也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报告期末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偿还债务及公司日常运营，以保障公司平稳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未来十二个月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项目开发建设及各项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业务，董事会同意由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为上述业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50亿元的新增担保额度（含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股权质押、资产抵押等方式，并同意在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上述担保事项的前提下，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审批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担保的具体事宜（包含《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批的全部担保情形），有效期自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议案之日起至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未来十二个月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1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4）。

公司独立董事于会议召开前对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予以认可，并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关联董事傅军先生、马晨山先生、冯建军先生、张建先生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公司独立董事于会议召开前对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予以认可，并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关于湖南海外旅游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议案》；**

公司于2017年11月1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湖南海外旅游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并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约定由公司收购湖南海外旅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海外”）60%的股权。

鉴于新冠肺炎疫情对湖南海外2020年度的经营造成严重影响，导致原《股权转让协议》中卖方的业绩承诺无法按约定达成，经买卖双方友好协商，就业绩承诺期等相关事宜达成了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签署<关于湖南海外旅游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6）。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定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星期五）13:30，在北京市朝阳区十里堡北里 28 号北京丽景湾国际酒店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5 月 12 日（星期三）。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1-027）。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五）审议通过了《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21-029）。

本议案表决结果为 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华联文化旅游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8日